



Kitty

<  
>

18/02/2013 16:19

To "fhbenq@fhb.gov.hk" <fhbenq@fhb.gov.hk>

cc

bcc

Subject 打擊水貨客輸出大批奶粉

Urgent  Return receipt  Sign  Encrypt

絕對贊成應修例打擊水貨客輸出大批奶粉，以保障港媽港B能有優先公平權利去選購奶粉！但亦憂慮會影響某些港人。

本人及一對子女均於香港出生，近年丈夫需於加拿大工作，為方便照顧及相聚亦帶同子女暫居當地，每年回港2次。唯獨本人之子女於出生致今一直飲用「惠氏」奶粉，嘗試多次為其轉換加拿大多隻奶粉牌子及牛奶不果，孩子們拒絕飲用當地奶粉（當地奶粉較甜），唯有托在港之父母急寄奶粉應急。故每半年舉家回港時均會購入適量奶粉返回外地。

若然修例，會否被影響？

一、本人及子女均是香港人，並非水貨客，加上攜帶奶粉往外地乃自用，是否理應受保障而不受限制？

二、子女將滿3歲，只會購買3歲以上（4號仔）奶粉。此大仔奶粉並非缺貨之列，是否可作括免？

三、本人所購買的是「惠氏」牌奶粉，並非熱門缺貨牌子。

四、新聞稿中提及以離港每24小時計算，本人離港半年，是否不受影響？（180日x2罐=360罐，本人只需要24罐）

五、若然限制出口，會否不能寄往加拿大？

希望政府修例保障大部份港人之時，亦不要忽略我們小部份港人！

敬希接納意見，多謝！

Kitty Fan